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1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以直接发函、邮寄、传真等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1月2日(星期四)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张永华先生。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方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债转股双提升”行动方案议案》

为贯彻党中央政治局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提升市值、信心”的指导思想,结合自身发展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提振投资者信心,推进公司长期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公司特制定“债转股双提升”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债转股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二、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 2024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以直接发函、邮寄、传真等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1月2日(星期四)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张永华先生。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方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债转股双提升”行动方案议案》

为贯彻党中央政治局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提升市值、信心”的指导思想,结合自身发展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提振投资者信心,推进公司长期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公司特制定“债转股双提升”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债转股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二、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5-001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发展清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新水务”)为其控股子公司四川发展清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新水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发展清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新水务”)为其控股子公司四川发展清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新水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清新水务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96年08月06日

3.注册地址:绵阳高新区永济南路26号

4.法定代表人:李学军

5.注册资本:2,5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自来水的生产、销售,供水设施的安装与维护,水暖器材及建筑材料的销售,承担推进工程及水工的技术服务,供水技术开发、勘察设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清新水务有限公司持有清新水务66%股权,绵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清新水务6%股权,刘冲彩等18名其他自然人股东持有清新水务28%股权。

8.与公司关系:清新水务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清新水务的控股子公司。

9.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ST中装 公告编号:2025-001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债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一、转股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装转债”转股金额为174,796,600元,折合转股数量为1,154.27万手。

二、备查文件

1.转股明细表。

2.转股公告。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5-001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一药业”或“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自有资金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公司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7,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96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27,180,8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45%,回购均价为8.03元/股,最低价为6.7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3,850,252.64元(不含相关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规定的价格上限12.96元/股。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1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柏科技”或“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2024年4月19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公司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5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公司已就本次回购事项依法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的程序,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2024年4月21日、2024年4月27日、2024年5月8日、2024年5月14日、2024年7月2日、2024年8月2日、2024年9月3日、2024年10月10日、2024年11月11日、2024年12月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062,200股,回购总金额13,664,658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均价12.85元/股,最低价为11.35元/股,最高价为15.2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664,658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规定的价格上限15.26元/股。

2.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2024年5月25日,鉴于公司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132.96万股,回购均价为10.19元/股,回购前公司总股本为411,329,479股,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77元/股调整为27.83元/股。

(2)2024年6月3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1.99996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83元/股调整为27.63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5日及2024年5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和《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3)2024年6月10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63元/股调整为27.43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4)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68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12月进行了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发行工作,最终发行股数24,237,881股,公司总股本由410,211,346股变动至434,259,227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43元/股调整为27.02元/股。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02元/股调整为27.05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5)2024年6月19日,鉴于公司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443,600股,回购均价为16.61元/股,回购前公司总股本为432,816,336股,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7.05元/股调整为26.86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6)2024年6月21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86元/股调整为26.95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7)2024年6月5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95元/股调整为26.75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8)2024年7月5日,鉴于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910,400股,回购均价为16.31元/股,回购前公司总股本为432,823,305股,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75元/股调整为26.80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9)2024年11月21日,鉴于公司已实施2024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即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根据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洁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26.80元/股调整为26.68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2024年前三季度,“洁美转债”因转股减少19,700张。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可转债余额4,509,206,400元(含利息2,092,064股)。

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转股情况如下:

转股日期	转股数量(股)	转股比例(%)	本次变动增减(+/-)	转股数量(股)	转股比例(%)
一、限售条件解除的流通股	25,326,763	5.88	0	25,326,763	5.88
二、可转债转股	405,585,142	94.12	-734	405,585,876	94.12
三、可转债赎回	430,811,805	100.00	-734	430,812,539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洁美转债”的其他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11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0571-8775959进行查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洁美转债”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洁美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季度财务数据摘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营业收入	966.00	1,174.00
净利润	6,009.90	5,991.30
净资产	5,961.66	6,41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26,763	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585,142	9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0,811,805	100.00

注:2023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9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10.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清新水务不存在失信被执行记录。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清新水务将借款暨提供清新水务供水按照《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的约定使用资金,并切实履行还款责任,履行担保义务等,如清新水务公司出现还款违约,清新水务供水(在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将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利息、违约金及其他费用均由清新水务公司承担,以确保借款本息按期足额偿还。清新水务供水(在借款合同项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确保借款本息按期足额偿还。清新水务供水(在借款合同项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确保借款本息按期足额偿还。

四、未担保事项

清新水务供水(在借款合同项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确保借款本息按期足额偿还。清新水务供水(在借款合同项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确保借款本息按期足额偿还。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日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14 股票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公司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8.60元/股(含本数)。由于公司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回购股份价格为57.78元/股(含本数)。本次回购后,按照回购数量12.17亿股,回购均价57.78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692.81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27%,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议案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46.4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5%,最高成交价为42.9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9.85元/股,成交总额为人民币99,501.5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回购股份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及集中竞价交易的价格实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1.公司不存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的情形:

(1)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发生可能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已披露重大信息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4)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46.4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5%,最高成交价为42.9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9.85元/股,成交总额为人民币99,501.5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回购股份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及集中竞价交易的价格实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1.公司不存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的情形:

(1)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发生可能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已披露重大信息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4)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46.4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5%,最高成交价为42.9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9.85元/股,成交总额为人民币99,501.5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回购股份的要求。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14 股票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一、转股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牧原转债”转股金额为1,154.27万手。

二、备查文件

1.转股明细表。

2.转股公告。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5-001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因美”或“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公司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5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1,218,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4%,最高成交价为4.6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34元/股,成交总额为人民币150,033,005.97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规定的价格上限15.26元/股。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3日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5-00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可立克”)于2024年2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升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目的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可立克”)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赎回款(元)
1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4年1月15日	2024年1月15日	0.15%	自有资金	无
2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工商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4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12日	2.39%	自有资金	无
3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光大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年10月10日	2024年10月10日	1.5%	自有资金	无
4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4年1月11日	2024年1月11日	2.35%	自有资金	无
5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光大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4年1月17日	2024年1月17日	2.49%	自有资金	无
6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工商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24年1月17日	2024年1月17日	2.49%	自有资金	无
7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光大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年10月10日	2024年10月10日	1.5%	自有资金	无
8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24年1月17日	2024年1月17日	2.49%	自有资金	无
9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光大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4年1月17日	2024年1月17日	2.49%	自有资金	无
10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工商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4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12日	2.39%	自有资金	无
11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光大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年10月10日	2024年10月10日	1.5%	自有资金	无
12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24年1月15日	2024年1月15日	2.35%	自有资金	无
13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光大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4年1月16日	2024年1月16日	2.49%	自有资金	无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投资组合,因对短期投资的高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投资产品期限与流动性佳,安全性高;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关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目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有利于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四、本公告自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证券代码:002714 股票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公司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8.60元/股(含本数)。由于公司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回购股份价格为57.78元/股(含本数)。本次回购后,按照回购数量12.17亿股,回购均价57.78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692.81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27%,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议案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46.4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5%,最高成交价为42.9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9.85元/股,成交总额为人民币99,501.5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回购股份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及集中竞价交易的价格实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1.公司不存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的情形:

(1)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发生可能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已披露重大信息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4)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46.4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5%,最高成交价为42.9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9.85元/股,成交总额为人民币99,501.5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回购股份的要求。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14 股票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一、转股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牧原转债”转股金额为1,154.27万手。

二、备查文件

1.转股明细表。

2.转股公告。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14 股票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一、转股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牧原转债”转股金额为1,154.27万手。

二、备查文件

1.转股明细表。

2.转股公告。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14 股票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一、转股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牧原转债”转股金额为1,154.27万手。

二、备查文件

1.转股明细表。

2.转股公告。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5-001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因美”或“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公司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5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洁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1,218,3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4%,最高成交价为4.6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34元/股,成交总额为人民币150,033,005.97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规定的价格上限15.26元/股。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3日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5-001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可立克”)于2024年2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升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目的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可立克”)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赎回款(元)
1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4年1月15日	2024年1月15日	0.15%	自有资金	无
2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工商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4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12日	2.39%	自有资金	无
3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光大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4年10月10日	2024年10月10日	1.5%	自有资金	无
4	深圳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活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4年1月11日	2024年			